

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群众信访举报转办和边督边改公开情况(第八批)

截至 6 月 15 日,中央第四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转办安康市的第八批 4 件信访件,已办结 2 件,阶段性办结 2 件。根据督察要求,现予以公开。
附件: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群众信访举报转办和边督边改公开情况一览表(第八批)

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群众信访举报转办和边督边改公开情况一览表

(第八批 2025 年 6 月 15 日)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问题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办结目标	处理和整改情况	是否办结	责任人被处理情况
1	D3SN202506050051	安康市旬阳县城关镇刘湾社区,康华园农贸市场对面牛圈沟口处有异味。	安康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一、被举报对象的基本概况 群众反映的地点位于旬阳市城关刘湾社区一组(牛圈沟),该沟道经 G211 国道改造及城镇化建设,形成 60 米露天段与 250 米涵洞段。沟道两侧有 6 栋住房,现居住约 100 人。 二、举报问题调查核实情况 经核实,涵洞淤泥清理不及时散发异味;沟渠临街巷道商户违规屠宰家禽产生异味,对周边住户有影响。	属实	加强涵洞日常管理,规范屠宰商户经营,消除异味扰民。	1. 6 月 14 日前完成涵洞清淤;7 月 15 日前排查管网,防止生活污水渗排漏排沟道。 2. 已于 6 月 8 日依法取缔家禽屠宰点,责令商户规范经营。	阶段性办结	无
2	X3SN202506050055	张某在安康市宁陕县国家森林公园蒿沟处占地 50 余亩开发鹿苑山庄,已建造四栋房屋。	安康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一、被举报对象的基本概况 “鹿苑生态山庄”项目位于广货街蒿沟村黄草坪组,由宁陕县青龙泉农林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投资建设,现有房屋 7 栋。 二、举报问题调查核实情况 “鹿苑生态山庄”项目共占地 21.99 亩,未在拟建国家公园范围内。办理有立项、规划、环评、用地等审批手续。2019 年已将 2 栋三层违建房屋拆除。现场核查时,无新增、改扩建项目,未发现违法违规行为。	部分属实	严格履行自然资源监管责任,加强项目用地监管,杜绝违规建设行为。	1.持续加强巡查监管,拓宽违法占地线索发现渠道。 2.开展多部门联合执法,严厉打击违法占地行为。	已办结	无
3	X3SN202506050063	安康市汉滨区早阳镇永兴矿业有限公司在早阳镇中厂村老厂处的生态治理不到位,植被恢复效果差。该公司的石料加工设备侵占新厂村河道,开采石料沿河堆放,加工过程粉尘污染严重,影响周边居民生活。	安康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一、被举报对象的基本概况 群众反映的地点位于汉滨区早阳镇东湾村(中厂村合并后的行政村),系安康市汉滨区永兴矿业有限公司早阳镇艾家河建筑硅质岩矿原采矿区,2021 年 10 月已注销采矿许可证。 二、举报问题调查核实情况 1.永兴矿业公司编制有《采石场生态环境恢复治理方案(南坡)》并经过批准,2022 年 7 月完成拆除厂房、复垦治理工作,均通过验收。2025 年 6 月 7 日核查认为厂房复垦地块符合耕种条件,已有村民耕种(处空茬期);采矿区栽植有柏树苗和爬山虎,因持续干旱影响,柏树苗长势较缓,爬山虎存在局部枯死现象。 2.群众反映点位实为早阳镇东湾村 19 组(新厂)。河道旁 20 米处为某村民自建房,临时停放作业机械。沿河排查,该处无厂矿设备、石料堆放及粉尘污染情况。	部分属实	强化治理区域苗木管护,确保生态恢复成效;加强河道巡查监管,依法惩治乱挖乱采破坏生态行为。	1. 责令企业按照生态修复方案于 2025 年 10 月底前完成爬山虎补植补栽。 2.加强生态治理区域苗木管护,确保恢复成效。	阶段性办结	无
4	D3SN202506050041	安康市旬阳县甘溪镇袁湾村村委会 50 米处甘麻路小溪边,有十多亩建筑垃圾违规倾倒,侵占河道。	安康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一、被举报对象的基本概况 群众反映的地点位于旬阳市甘溪镇袁湾村村委会西侧约 150 米处,紧邻甘麻路,毗邻麻坪河。 二、举报问题调查核实情况 该地块边缘倾倒建筑垃圾(水泥断板)约 90 立方米,近期雨水导致部分建筑垃圾混合泥土堆体滑落至麻坪河边,侵占河道岸线。经实测倾倒面积 0.2 亩,流入河道堆体约 95 立方米,侵占河道岸线 50 米。	部分属实	立即清理建筑垃圾并恢复河道岸线;强化日常巡查监管,规范建筑垃圾堆放处置,杜绝乱堆乱倒现象。	1.2025 年 6 月 8 日已完成河道建筑垃圾清理,建成长 50 米、高 2 米河岸挡墙,恢复河道岸线;2025 年 6 月 10 日已对 0.2 亩倾倒区域实施复耕。 2. 已在该地块两个道路入口处设置限高杆(限高 2.2 米)。 3.加大河道巡查检查力度,严肃查处违规倾倒建筑垃圾行为,杜绝乱堆乱倒现象。	已办结	无

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群众信访举报转办和边督边改公开情况(第九批)

截至 6 月 16 日,中央第四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转办安康市的第九批 4 件信访件,已办结 3 件,阶段性办结 1 件。根据督察要求,现予以公开。
附件: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群众信访举报转办和边督边改公开情况一览表(第九批)

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群众信访举报转办和边督边改公开情况一览表

(第九批 2025 年 6 月 16 日)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问题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办结目标	处理和整改情况	是否办结	责任人被处理情况
1	D3SN202506060058	安康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中元北城中央小区 3 号楼底商,柠檬鱼火锅店油烟风机噪音扰民(中午 12 点—晚上 11 点半);烧烤店排烟管老化,露天烧烤油烟直排,向相关部门反映未果。	安康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一、被举报对象的基本概况 柠檬鱼火锅店位于北城中央小区 3 号底层商铺,商铺油烟全部接入专用烟道集中排放。2024 年底该火锅店已终止营业。2025 年 5 月,谭二郎鲜菜火锅店租赁该门店及油烟风机,目前正在装修,尚未投入经营。 二、举报问题调查核实情况 1.2025 年 6 月 9 日谭二郎鲜菜火锅店运行油烟风机,经第三方检测机构在 3 号楼二单元 204 室(距离最近住户)开展噪声检测,结果显示虽符合噪声排放标准,但对住户存在一定影响。 2.经现场勘察,未发现油烟管道老化问题。 3.2025 年 6 月 8 日现场核查时,发现周边两家餐饮店存在露天烧烤行为,已当场责令停止露天烧烤行为。	部分属实	规范餐饮商户经营行为,禁止油烟噪音扰民。	1. 责令谭二郎鲜菜火锅店进一步采取降噪措施,最大限度降低噪声排放扰民。 2. 对周边餐饮商户露天烧烤行为开展全面整治,依法查处油烟直排、污染扰民问题。 3. 北城中央物业公司加强商铺公共烟道管护,及时发现处理油烟漏排问题,确保油烟规范处置。	阶段性办结	无
2	D3SN202506060039	安康市宁陕县八亩村麻家山处一垃圾处理厂气味刺鼻,渗滤液未经处理通过地下渗入汶水河,污染河流。	安康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一、被举报对象的基本概况 群众反映点位实为宁陕县城区生活垃圾填埋场,位于宁陕县筒车湾镇许家城村安沟麻家山,2013 年 4 月建成投用,设计使用年限 20 年,日处理垃圾 50 吨。 二、举报问题调查核实情况 1.场内垃圾覆土碾压不及时,现场有明显异味。 2.建设有渗滤液处理设施(生化处理+超滤+纳滤+反渗透回喷工艺),日处理渗滤液 2.5 吨,设施运行正常,未发现渗滤液违法排放行为。据检测结果显示,垃圾场地下水指标符合国家标准限值。	部分属实	加强填埋场运行管理,落实工作责任,确保污染治理设施正常运行、污染物规范处置。	1. 加强垃圾填埋场运行管理和设施维护,确保渗滤液规范处置,地下水水质安全。 2. 严格按照技术规范实施垃圾填埋处置,加大消杀、除臭频次,降低对周边环境影响。 3.加强宣传引导,定期公开监测数据,保障群众知情权。	已办结	无
3	D3SN202506060038	安康市平利县牛王沟村 5 组两侧大山被毁林采矿多年,生态破坏严重。	安康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一、被举报对象的基本概况 群众反映的实为平利县三里娅水泥配料用板岩矿,位于平利县城关镇牛王沟村,开采方式为露天/地下开采,矿区面积 2.6043 平方公里,开采标高为 620~450 米,开采规模 10 万吨/年。 二、举报问题调查核实情况 1.该矿办理有采矿、安全、林业、环保、水保等手续,批准林地 5.0923 公顷,目前使用林地 2.9511 公顷,未超批准面积和批准范围。 2.矿权人编制有《生态修复治理方案》并开展生态修复,于 2024 年 12 月通过阶段性验收。 3.2025 年 6 月 8 日现场核查时,矿权人已完成矿山东侧生态治理,矿山西侧正在进行基建开展治理。	基本属实	加强日常巡查检查,监督企业规范建设、规范开采、规范治理。	1.督促企业履行主体责任,落实边开采边治理要求,有序开展矿山生态环境治理。 2.监督企业按照审批内容、审批范围用地用林,依法查处生态破坏行为。 3.平利县加强环境信息公开,拓宽群众监督渠道,积极稳妥化解矛盾。	已办结	无
4	X3SN202506060006	安康市汉滨区兴华都市花园 39 号楼下有噪音扰民。	安康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一、被举报对象的基本概况 群众反映的地点位于汉滨区兴华都市花园 39 号楼。 二、举报问题调查核实情况 经核查,都市花园小区 39 号楼空地处有居民进行棋牌娱乐,楼南侧充电桩区域有人员逗留喧哗,声音较大,对附近住户生活存在一定影响。	属实	加强宣传引导,合理安排娱乐时间,降低活动音量,共同维护安静环境。	1.都市花园物业在小区 39 号楼下娱乐活动及充电区域张贴静音提示。 2.果园社区开展社区教育,引导群众合理娱乐,劝导制止大声喧哗扰民行为。 3. 汉滨区公安分局及新城办加强日常巡查,及时核查处理群众反映噪声扰民问题。	已办结	无